

##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 2010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将本人 2010 年度履职的情况作简要报告。

### 一、出席会议情况

####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或通讯表决）15 次，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

对于公司董事会 2010 年度召开的各次会议，本着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在事先阅读会议材料、积极了解公司情况、客观判断市场形势和公司实际的基础上，进行投票表决。2010 年度，本人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本人全部亲自参加。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就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2010 年 1 月 28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

立意见》。

2. 2010年3月2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委托贷款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 2010年4月16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 2010年7月30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5. 2010年8月24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宇经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6. 2010年9月9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7. 2010年9月16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密切关注公司生产运营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充分利用会议讨论、现场调研、电话沟通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2010年度，在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压的背景下，公司保持了相对稳健的经营策略，在土地购置、项目开发、商品房销售等方面充分考虑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为公司在调控政策更为严厉的2011年度，轻装上阵、抓住机遇、更上一层楼奠定了良好基础。

2、持续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这一年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

3、充分发挥工作中的独立性。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亲自参

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发表了上述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4、尽职做好年报披露工作。本人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37号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在公司2010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公司财务总监、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联系，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切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5、不断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中国的房地产市场发展变化相当迅速，作为房地产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需要不断加强学习，与时俱进。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自觉学习房地产业和金融业专业知识，特别是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文件、制度、通知等以及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的房地产业调控政策，以增强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意识和自身的履职能力。

#### 四、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针对当前不断紧缩的货币政策和严厉的房地产业调控政策，2011年，建议公司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密切关注重点财务指标的变化，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2、公司现有的成本管理尚有改进和提升的余地。要加强对已实施项目的成本分析，注重对原有预算管理体系中的成本投入结构进行优化。同时要强化各级管理人员的成本管控意识，严格执行目标成本管理，在确保产品品质的基础上，合理控制成本。

3、2010年公司启动了规范性运作的相关工作，编制并实施了《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化运作指引》。明确了公司、各部门及下属公司规范性运作的工作内容和工作流程，有效防止重大决策、信息披露、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方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在2011年度，该项工作应该继续予以推进。

4、公司有相当的房地产运作经验，建议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形象和品牌建设，为公司的发展壮大奠定扎实的基础。

##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1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更好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尽本人应尽的职责。

感谢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对本人的信任与支持，欢迎大家与本人沟通，本人的联系方式为：[zyl\\_6663436@sina.com](mailto:zyl_6663436@sina.com)。

独立董事：周亚力

2011年4月19日

#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 2010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将本人 2010 年度履职的情况作简要报告。

### 一、出席会议情况

####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进行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本人被推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在 2010 年度共召开 7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或通讯表决）7 次，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对于所出席的各次董事会会议，本着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在认真阅读会议材料、客观判断市场形势和公司实际的基础上，本人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0 年度董事换届选举后，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就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2010 年 9 月 9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 2010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密切关注公司生产运营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充分利用会议讨论、现场调研、电话沟通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2010年度，在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压的背景下，公司保持了相对稳健的经营策略，在土地购置、项目开发、商品房销售等方面充分考虑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截止2010年末，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相比同行业企业更为健康，相信在调控政策更为严厉的2011年度，公司能够轻装上阵，抓住机遇，更上一层楼。

2、持续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让社会公众股股东在第一时间了解公司的最新情况。

3、充分发挥工作中的独立性。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亲自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提名与战略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任职至今，本人在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上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4、尽职做好年报披露工作。本人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37号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在公司2010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公司财务总监、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联系，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切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5、不断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中国的房地产市场和金融市场发展迅猛，作为房地产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需要不断加强学习，与时俱进。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自觉学习房地产业和金融业专业知识，特别是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文件、制度、通知等以及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的房地产业调控政策，以增强保护投资者利益意识和自身的履职能力。

#### 四、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针对当前严峻的行业调控形势，建议公司做好长期作战的准备，在开发节奏和储备土地两方面做足功课。通过加快资产周转率来提高投资利用效率，优化资产管理效率来提高获利能力。要特别重视销售进度和销售价格的把控，更好地平衡周转速度和利润体系之间的关系。在产品开发方面根据市场特征，加快适销对路产品的开发和供给。在土地储备方面，尤其要把握好拿地的时点。

2、除了做好商品房开发的主业外，2011年，公司可以考虑以适当的比例参与国家保障性住房开发。充分发挥公司在房地产开发方面的专业优势，为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出一份力。

3、2010年度，公司经营班子进行了换届选举，希望新一届的高管团队充分发挥的年轻化、专业化、知识化的优势，领导公司迈入健康、持续、快速发展的新阶段。

##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1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更好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尽本人应尽的职责。

感谢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对本人的信任与支持，欢迎大家与本人沟通，本人的联系方式为：[wucifang@zju.edu.cn](mailto:wucifang@zju.edu.cn)。

独立董事：吴次芳

2011年4月19日

#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 2010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将本人 2010 年度履职的情况作简要报告。

### 一、出席会议情况

####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进行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本人被推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在 2010 年度共召开 7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或通讯表决）7 次，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对于所出席的各次董事会会议，本着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会议材料、客观判断市场形势和公司实际，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在了解清楚相关背景情况下均投了赞同票。

####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0 年度董事换届选举后，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就公司有关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 2010 年 9 月 9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 2010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密切关注公司生产运营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充分利用会议

讨论、现场调研、电话沟通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2010年度，在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压的背景下，公司保持了相对稳健的经营策略，在土地购置、项目开发、商品房销售等方面充分考虑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截止2010年末，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相比同行业企业是健康的，相信在调控政策更为严厉的2011年度，公司能够轻装上阵，平稳健康地发展。

2、持续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让社会公众股股东在第一时间了解公司的最新情况。

3、充分发挥工作中的独立性。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亲自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提名与战略委员会会议，在12月6日主持召开了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上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上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4、尽职做好年报披露工作。本人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37号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在公司2010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与公司财务总监、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联系，并现场了解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编制工作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切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5、不断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中国的房地产市场和金融市场发展迅猛，作为房地产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需要不断加强学习，与时俱进。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自觉学习房地产业和金融业专业知识，特别是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文件、制度、通知等以及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的房地产业调控政策，以增强保护投资者利益意识和自身的履职能力。

#### 四、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优化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建议公司继续优化“大公司、小组织”的扁平化管理模式，减少管理层级，增加管理幅度，通过将决策权延至生产、销售的最前线，提高企业效率，以便更好地适应当前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2011年计划导入ERP系统工作应切实推进，以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效率。

2、加强员工培训，完善激励机制。通过组织培训和岗位锻炼，提高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业务骨干的项目独立运作能力和员工的执行力。完善现有的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营造和谐向上、健康阳光的企业文化氛围，搭建一个奋发有为的事业平台，使公司成为全体员工共同成长、实现理想的工作家园。

###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1年，本人将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经常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更好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好本人应尽的职责。

感谢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对本人的信任与支持，欢迎大家与本人沟通，本人的联系方式为：[xwm@nit.zju.edu.cn](mailto:xwm@nit.zju.edu.cn)。

独立董事：许为民

2011年4月19日